

温卫发〔2018〕214号

**温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关于要求下拨 2018 年基层卫生人才定向培养、
窝沟封闭、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村卫计室（站）
改造提升奖补资金财政专项补助经费的函**

温州市财政局：

为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缓解卫生人才紧缺状况，根据《关于开展定向培养农村社区医生试点工作的通知》（浙卫发〔2009〕82号）、《温州市基层卫技人员素质提升工程实施办法》（温政办〔2008〕136号）、《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卫生局等单位关于定向培养本科层次农村社区医生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温政办〔2010〕39号）和《关于开展 2015 年基层卫生人才定向培养工作的通知》（温卫医〔2016〕136号）等有关规定，2018 年定向培养共招生 130 名（其中三个区招生 8 名），市级财政需补助 10.13 万元。（具体见附件 1）。

根据省卫计委《关于印发浙江省适龄儿童窝沟封闭项目实施方案（试行）》（浙卫发[2013]210号）精神，我市全面开展在校适龄学生普及口腔卫生知识，组织口腔健康检查，并对符合适应症对象进行窝沟封闭工作。据统计，2017年9月至2018年8月，我市共实施口腔复查15286例、口腔检查22065例、封闭牙齿60575颗，按补助标准需下拨专项补助经费35.75万元（具体见附件2）。

根据省财政厅、原省卫生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农村妇女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管理方案的通知》（浙卫发[2009]254号）、《关于印发（浙江省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浙卫发[2010]51号）、《浙江省新生儿疾病筛查免费项目实施方案》、《关于做好浙江省城乡妇女免费“两癌”检查项目有关事项的通知》（浙卫发[2017]84号）和温州市卫计委、财政局、人力社保局、妇联等四部门印发《2017年温州市城乡妇女“两癌”检查项目实施方案》（温卫发〔2017〕93号）等精神，我市2018年继续实施妇幼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现根据今年实际完成情况，需下拨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共271.48万元，其中增补叶酸经费2.36万元（具体见附件3）、住院分娩经费43.21万元（具体见附件4）、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经费48.7万元（具体见附件5）、“两癌”检查经费177.21万元（具体见附件6、7）、村卫计室（站）改造提升市级奖补资金400万元。

以上经费合计 717.36 万元。请贵局大力支持，同意下达上述专项补助资金，以利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特此函告，盼复。

附件：

1. 2018 年基层卫生人才定向培养工作经费补助分配表(万元)
2. 2017 年 9 月到 2018 年 8 月窝沟封闭项目补助情况
3. 2018 年度农村妇女补服叶酸情况汇总表
4. 2018 年度农村妇女住院分娩情况汇总表
5. 2018 年度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情况汇总表
6. 2018 年度两癌经费分配表（区）
7. 2018 年度两癌经费分配表（县）
8. 2018 年村卫计室（站）改造提升市级奖补资金分配表

温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8 年 11 月 8 日

（联系人：宋碧霞，联系电话：13758820336）

附件 1:

2018 年基层卫生人才定向培养工作经费补助分表(万元)

	单位	本科	金额	省补助	市补助	县补助		专科	金额	省补助	市补助	县补助	市补总合计
1	鹿城区	2	9.2	0	4.51	4.69		1	2.6	0.52	1.02	1.04	5.53
2	瓯海区	3	13.8	0	2.76	11.04		0	0				2.76
3	洞头区	2	9.2	0	1.84	7.36		0	0				1.84
	合计	7	32.2	0	9.11	23.09		1	2.6	0.52	1.02	1.04	10.13

根据省卫生厅、省教育厅、原省人事厅、省财政厅《关于开展定向培养农村社区医生试点工作的通知》（浙卫发〔2009〕82号）和省财政厅、省卫生厅《关于下拨定向培养农村社区医生补助资金的通知》（浙财社〔2010〕201号）《关于下达2013年基层卫技人员培养培训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浙财社〔2013〕217号）有关规定、《温州市基层卫技人员素质提升工程实施办法》（温政办〔2008〕136号）及《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卫生局等单位关于定向培养本科层次农村社区医生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温政办〔2010〕39号）、《关于开展2015年基层卫生人才定向培养工作的通知》（温卫医〔2016〕136号）有关规定，经学校正式录取并已签订定向就业协议的专科层次、本科层次学生，其在校期间的学费、住宿费和生活等费，由委托定向培养用人地分别按每人2.6万、4.6万元标准给予补助。补助资金除省财政拨补外，剩余部分由市、区两级财政按体制结算比例给予补助。

附件 2:

2017 年 9 月到 2018 年 8 月窝沟封闭项目补助情况表

市、区)名称	第三轮复查补助								第四轮口腔检查补助								第四轮封闭牙齿补助								应补合计	实际合计	
	口腔复查学生总数	补助总标准(元)	省补系数	省补数(元)	市、区余数(元)	市补系数	市补数(元)	市补总额(万元)	口腔检查学生总数	补助总标准(元)	省补系数	省补数(元)	市、区余数(元)	市补系数	市补数(元)	市补总额(万元)	实际封闭牙齿颗数	原补助总标准(元)	省补系数	省补数(元)	市、区余数(元)	新增10元	市、区总数(元)	市补系数			市补数(元)
市本级	731	5	0.2	1	4	1	4	0.29	731	5	0.2	1	4	1	4	0.29	1666	10	0.2	2	8	10	18	1	18		
鹿城	2078	5	0.2	1	4	0.49	1.96	0.41	7140	5	0.2	1	4	0.49	1.96	1.40	20305	10	0.2	2	8	10	18	0.4	8.		
龙湾	3955	5	0.2	1	4	0.2	0.8	0.32	4263	5	0.2	1	4	0.2	0.8	0.34	12833	10	0.2	2	8	10	18	0.2	3.		
瓯海	6298	5	0.2	1	4	0.2	0.8	0.50	7152	5	0.2	1	4	0.2	0.8	0.57	18357	10	0.2	2	8	10	18	0.2	3.		
经开区	1776	5	0.2	1	4	0.2	0.8	0.14	2053	5	0.2	1	4	0.2	0.8	0.16	5953	10	0.2	2	8	10	18	0.2	3.		
洞头区	448	5	0.2	1	4	0.2	0.8	0.04	726	5	0.2	1	4	0.2	0.8	0.06	1461	10	0.2	2	8	10	18	0.2	3.		
合计	15286							1.70	22065							2.83	60575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卫生计生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浙财社[2017]66 号), 已拨付温州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窝沟封闭项目省财政补助资金 4 万元, 上年省拨经费结余 0.68 万元, 本年实际工作量结算金额为 4.06 万元, 两年省拨经费实际结余 0.62 万元。今年市级财政对口腔医院不予补助。

附件 3:

温州市各市辖区 2018 年度农村妇女补服叶酸情况汇总表

各县（市、区）	人均标准(按方案)	2017年10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完成数(人次)	合计需下拨(万元)	文件依据
鹿城区	6.00	1537	0.92	《关于印发浙江省农村妇女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管理方案的通知》（浙卫发[2009]254号）、《关于印发温州市农村妇女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工作方案的通知》（温卫医〔2011〕47号）；另外，按照现行财政结算体制，新增洞头按区级财政结算。
龙湾区	2.50	1745	0.44	
瓯海区	2.50	1697	0.42	
洞头区	2.50	1056	0.26	
开发区	2.50	1295	0.32	
合计	-	7330	2.36	

备注：数据截止 2018 年 9 月底，10、11、12 月份完成数留明年结算。

附件 4:

温州市各市辖区 2018 年度农村妇女住院分娩情况汇总表

各县（市、区）	人均标准	市财政补助系数	2017 年 10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数（人次）	合计需下拨（万元）	文件依据
鹿城区	500	0.49	571	13.99	《省卫生计生委 省财政厅 省人社保厅关于做好停止实施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项目相关衔接工作的通知》（浙卫发[2018]6 号）、《关于印发浙江省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浙卫发[2010]51 号）、《关于印发温州市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温卫医〔2011〕41 号；另外，按照现行财政结算体制，新增洞头按区级财政结算。
龙湾区	500	0.2	708	7.08	
瓯海区	500	0.2	1281	12.81	
洞头区	500	0.2	542	5.42	
开发区	500	0.2	391	3.91	
合计	-	-	3493	43.21	

备注：根据浙卫发[2018]6 号文件精神，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后住院分娩的农村孕产妇，各级财政不再安排补助资金；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实际发生的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各地要认真核实人数和金额，做好结算和补助资金拨付工作，做到应补尽补。

附件 5:

温州市各市辖区 2018 年度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情况汇总表

县（市、区）	人均补助标准（元）		市补系数	文件依据	2017 年 10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免费筛查数		按免费筛查数需下拨经费（万元）		
	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	听力筛查			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	听力筛查	合计		
鹿城区	93	45	0.41	关于开展温州市新生儿疾病筛查免费项目工作的通知（温卫基妇[2013]411 号）；另外，按照现行财政结算体制，新增洞头按区级财政结算。	6619	6442	25.24	11.89	37.12
龙湾区	93	45	0.17		1251	1170	1.98	0.90	2.87
瓯海区	93	45	0.17		2480	2475	3.92	1.89	5.81
洞头区	93	45	0.17		698	694	1.10	0.53	1.63
经开区	93	45	0.17		541	536	0.86	0.41	1.27
合计	——	——	——		11589	11317	33.10	15.61	48.70

备注：数据截止 2018 年 9 月底，10、11、12 月份完成数留明年结算。

附件 6:

温州市各市辖区 2018 年度两癌经费分配表

辖区	2017 年 10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						文件依据
	两癌支付费用 (万元)	省财政补 助系数	省财政补助 金额 (万元)	市县承担金额 (万元)	市财政补助 系数	市财政补助金 额 (万元)	
鹿城区	111.17	0.2	22.23	88.93	0.49	43.58	《关于印发浙江省城乡妇女免费“两癌”检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浙卫发[2017]8号)、《关于做好浙江省城乡妇女免费“两癌”检查项目有关事项的通知》(浙卫发[2017]84号)以及温州市卫计委、财政局、人力社保局、妇联等四部门印发《2017年温州市城乡妇女“两癌”检查项目实施方案》(温卫发(2017)93号)等文件
龙湾区	93.51	0.2	18.70	74.81	0.2	14.96	
瓯海区	181.17	0.2	36.23	144.93	0.2	28.99	
洞头区	58.05	0.2	11.61	46.44	0.2	9.29	
经开区	26.86	0.2	5.37	21.49	0.2	4.30	
合计	470.75	0.2	94.15	376.60	—	101.12	

附件 7:

温州市各县 2018 年度两癌经费分配表

辖区	城乡妇女“两癌” 督导考核情况			年度任务完成情况		2017.10.1-2018.9.30 两癌检查完成情况				总系数	下拨资金 (万元)
	得分	排名	系数 (0.6)	完成率	系数 (0.3)	宫颈癌检查 人数	乳腺癌检 查人数	检查总例 数	系数 (0.1)		
瑞安市	97.5	2	0.7	103.94%	0.35	14849	14849	29698	0.06	1.11	12.11
乐清市	95	4	0.7	123.89%	0.35	35272	35272	70544	0.15	1.20	13.07
永嘉县	98.5	1	0.7	102.56%	0.35	30744	30744	61488	0.13	1.18	12.86
平阳县	92.5	6	0.35	91.15%	0	25434	25434	50868	0.11	0.46	5.00
苍南县	97	3	0.7	103.10%	0.35	39064	39064	78128	0.17	1.22	13.25
文成县	95	4	0.7	106.46%	0.35	9948	9948	19896	0.04	1.09	11.88
泰顺县	94	5	0.35	132.66%	0.35	6633	6633	13266	0.03	0.73	7.92
合计				106.14%		161944	161944	323888		7	76.09

附件 8:

2018 年村卫生室（站）改造提升市级奖补资金分配表

辖区	市级验收评估最终得分				市级奖补资金分配测算					
	村卫生室（站）建设情况（90 分）	组织管理情况（5 分）	宣传工作情况（5 分）	总分	档次	分配系数	建设完成数（家）	分配系数*建设完成数	市级奖补资金分配（万元）	平均每家获补金额（万元）
鹿城区	81.06	5	4	90.06	优秀	2	6	12	13.68	2.28
瓯海区	90	5	3	98	优秀	2	4	8	9.12	2.28
洞头区	86.06	5	4	95.06	优秀	2	2	4	4.56	2.28
乐清市	76.51	5	3	84.51	良好	1.5	47	70.5	80.34	1.71
瑞安市	78.78	3	0	81.78	良好	1.5	33	49.5	56.41	1.71
永嘉县	73.5	5	2	80.5	良好	1.5	13	19.5	22.22	1.71
平阳县	84.49	5	5	94.49	优秀	2	30	60	68.38	2.28
苍南县	88.45	5	5	98.45	优秀	2	50	100	113.95	2.28
文成县	85.53	5	4	94.53	优秀	2	10	20	22.79	2.28
泰顺县	83.36	5	0	88.36	良好	1.5	5	7.5	8.55	1.71
全市							200	351	400	2

温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8年11月8日印发
